

2024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管理服务工作；负责会议组织、综合性报告的起草、机关事务、档案、史志、保密、信息、党务(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组织、宣传、机构编制、人事管理、统战、侨台、民族宗教、老干部、人武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负责纪检、党风廉政等工作；负责统筹审批服务综合执法一体化平台建设，建立信息归集、研判预警、协调联动、应急管理指挥、督查考核等综合指挥运行机制；负责基本建设项目跟踪审计和财务管理；负责对监管单位及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的审计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行政审批局。负责依法开展批准实施的相对集中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政务服务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动态管理；负责完善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完善“线上线下、虚实一体”的便民服务平台；负责建立和完善适应基层实际的办事指南和工作规程；负责为民服务中心的建设和日常运行管理；负责审批监管信息推送及“12345”平台信息维护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包括滨开区核心区域)内教育、卫生健康、文化、体育、旅游、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残联、红十字会等工作；负责双拥优抚安置、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行政区域内城市长效管理监管工作；负责依法开展批准实施的相对集中行政处罚工作，组织实施与之相关的监督检查、巡查工作；协助滨开区加强核心区域内联合执法工作；负责协调上级派驻执法机构联合执法等相关工作；负责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对执法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和考核；负责执法队伍的建设和管理；负责牵头建立综合执法协作机制及执法、司法衔接机制，建立完善执法预警体系和突发公共事件快速反应体系；负责组织行政区域网格内生态环境污染防治和监管、生态环境长效管护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网格内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监察执法、消防安全、危化品安全监管、工贸企业安全监管、职业卫生监管、食品安全监管等工作；负责农贸市场管理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政法和社会综合治理局。负责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围绕“多网合一”，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标准化建设，强化网格队伍的业务指导和能力建设；负责社会综合治理、平安建设工作；负责信访、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负责依法行政、法制宣传、司法调解、法律服务、安置帮教、社区矫正等工作；负责协调化解各类社会矛盾和民间纠纷；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经济和科技发展局。负责贯彻落实滨开区经济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统计工作；协助滨开区做好行政区域内存量土地管理工作；负责做好滨开区在街道区域内的集体资产管理和

维护工作；负责做好本行政区域企业服务、科技创新、产学研合作、商贸流通服务业工作；指导行政区域商会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 建设局。负责贯彻落实滨开区区域总体规划、年度城乡建设计划；配合滨开区做好重大基础设施在行政区域内的推进实施；负责房屋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区域内城市道路、桥梁建设的规划、建设和养护工作；负责供水、节水、园林绿化和公用设施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环境卫生管护工作；负责住宅小区物业管理的监管工作，做好民防(人防)工作；负责做好滨开区下达的区域内征地、房屋征收和拆迁补偿安置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七) 农村工作局。负责贯彻落实“三农”工作发展战略，制定行政区域内农业农村发展规划；负责农村改革、扶贫开发工作，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村级集体资产管理，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负责农村经营管理、“三资三化”监管、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土地流转工作、农技和农机服务工作；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工作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水利发展规划，负责水资源保护、节约用水、水域岸线和水利设施管理保护工作，做好农业水价改革、河长制、防汛防旱和水利执法相关工作，指导沿河城镇生活污水的收集与处理工作；负责村级集体财务核算和农村会计辅导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八) 幼儿园。为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

(九) 财政局。负责在滨开区财政统筹下组织和管理街道财政资金的支出审核审批、街道年度财政预决算的编制、审核和汇总上报，并监督部门预算执行和上报预算执行情况分析；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协税、护税、委托代征工作；负责街道部门预算单位的会计集中核算；负责涉农相关平台的审核和监管以及现场检查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魏村街道办事处，魏村街道经济和科技发展局，魏村街道综合执法局，魏村街道政法综治局，魏村街道行政审批局，魏村街道建设局，魏村街道农村工作局，魏村街道财政局。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新北区安家中心幼儿园，常州市新北区魏村中心幼儿园，常州市新北区孝都幼儿园，常州市新北区新华幼儿园，常州市新北区新魏幼儿园。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3 家，具体包括：魏村街道办事处，魏村街道经济和科技发展局，魏村街道综合执法局，魏村街道政法综治局，魏村街道行政审批局，魏村街道建设局，魏村街道农村工作局，魏村街道财政局，常州市新北区安家中心幼儿园，常州市新北区魏村中心幼儿园，常州市新北区孝都幼儿园，常州市新北区新华幼儿园，常州市新北区新魏幼儿园，魏村街道财政。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围绕全年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重点做好五个方面工作：

一、聚焦产业转型升级，着力推动经济稳健增长。

1. 创新动能再增强。坚持高企培育和科小企业、“三高—资”企业招引同向发力，推动培育“智改数转”企业 40 家、星级上云企业 4 家、专精特新“小巨人”省级 4 家、市级 6 家。

2. 园区质效再提升。加快村级工业园区转型提升，重点实施“一园一策”提升方案。以青城工业园提质增效方案为抓手，充分利用青城工业园紧邻 G346 及高速出口的地理优势，加快布局装备制造、成套设备等高端制造业项目，强化税源建设与征收管理，力争 2024 年实现园区亩均税收 10 万元。

3. 营商环境再优化。始终与企业携手并肩、风雨同行，真正想企业之所想、急企业之所急、解企业之所难，把服务做到极致，把保障落到实处。

二、聚焦功能品质，着力加快城乡融合发展。

1. 高效率推进拆迁安置。全力做好 3000 亩重大产业项目地块、龙江路西侧生命健康产业园（济农地块）土地管理工作，以更实更细的服务保障重大项目落地。聚力打好德胜河“六改二”、国电二期线路改造等重点项目征地拆迁“攻坚战”，涉及 8 个行政村 353 户民房、64 户非住宅、总面积约为 25 万平方米。

2. 高标准做实民生工程。扎实推进安家片区龙魏路、永安路提升改造工程，有序启动农村道路桥梁改造工程，畅通城乡

交通微循环。

3. 高品质推动乡村振兴。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退林还耕”复耕地块的水利恢复工程，力争 2024 年新增水稻种植面积 1000 亩以上。统筹抓好农业产业发展和品牌建设，以提升农产品展销中心运营能力为抓手，持续打响“原汁原魏”和“魏村一桌菜”品牌知名度。

三、聚焦发展环境，着力加快提升治理水平。

1. 污染防治“出重拳”，打造绿色的生态环境。深入打好新一轮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推进 VOCs 治理等大气治理工程，狠抓 PM2.5 和臭氧“双控双减”，力争辖区大气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2. 安全生产“动真格”，打造安全的发展环境。深入践行“两山”理念，全力推进“危污乱散低”综合治理，用好政策、把好尺度，推动全域产业升级，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3. 社会治理“用实招”，打造和谐的社会环境。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

四、聚焦民生福祉，着力促进发展成果共享。

1. 在“实”字上下功夫。政务服务优化升级，为办事企业和群众提供“一对一”无偿帮办代办服务，牵头水电气相关部门业务进驻，拓展公积金上门服务业务。精准帮扶弱势群体，依托“魏来有爱”品牌，对闸北残疾人之家进行多功能综合服务改造；实行政银联动，在离集镇偏远的村设置银行相关代办

业务，方便老年人办理银行业务。高质量推动安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不断提升街道养老服务能力。深化“魏来有为”品牌，创建人事争议调解中心，推进劳动争议多元化解。

2. 在“优”字上做文章。优化教育资源布局，稳步推进安家幼儿园、魏村小学一期改扩建进度，力争今年竣工验收，加快魏村中学、安家中学改扩建前期手续办理，争取今年进场开工。充分挖掘本地医疗特色，推动魏村卫生院与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合作成立心脑血管联合诊治中心，持续完善医疗设施，今年将为安家卫生院新增 CT 机 1 台，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

3. 在“力”字上求实效。持续丰富群众文体生活，将文体惠民作为惠及人民群众的一项重要工程贯穿全年。

五、聚焦自身建设，不断锤炼高效廉洁作风。

1. 永葆初心，强化履职担当。持续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转化，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当好“两个确立”的坚定捍卫者和忠实践行者。更加深刻领悟“四个走在前列”“四个新”的重大任务，把执行重大决策和街道发展实际有机结合起来，确保街道各项工作谋得更细、贴得更紧、落得更实。

2. 务实笃行，提升行政效能。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坚持依法行政，增强办事处及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能力。严格落实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强化“三公”经费管理，把牢预算管理、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主动接受街道人大工委、政

协和社会各方面监督，认真办好议政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和民生实事项目，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应。

3. 刀刃向内，守牢纪律底线。扎实抓好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40.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3.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5.4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2,232.14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1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58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74.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423.78
		十三、农林水支出	854.3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8.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76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340.77	本年支出合计	9,340.7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340.77	支出总计	9,340.77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340.77	9,340.77	9,340.77														
006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9,340.77	9,340.77	9,340.77														
006001	魏村街道党政办	821.99	821.99	821.99														
006002	魏村街道经济和科技发展局	236.59	236.59	236.59														
006003	魏村街道综合执法局	2,694.96	2,694.96	2,694.96														
006004	魏村街道政法综治局	265.46	265.46	265.46														
006005	魏村街道行政审批局	2,201.89	2,201.89	2,201.89														
006006	魏村街道建设局	205.78	205.78	205.78														
006007	魏村街道农村工作局	581.38	581.38	581.38														
006008	常州市新北区安家中心幼儿园	477.51	477.51	477.51														
006009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中心幼儿园	597.74	597.74	597.74														
006010	常州市新北区孝都幼儿园	397.07	397.07	397.07														
006011	常州市新北区新华幼儿园	293.52	293.52	293.52														
006012	常州市新北区新魏幼儿园	466.30	466.30	466.30														
006013	魏村街道财政	100.58	100.58	100.5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9,340.77	964.81	8,375.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3.52	287.62	665.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6.35	233.08	283.2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0		7.20			
2010350	事业运行	235.15	233.08	2.0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4.00		274.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36.59	39.96	196.63			
2010450	事业运行	40.59	39.96	0.6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6.00		196.00			
20106	财政事务	100.58	14.58	86.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4.58	14.5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6.00		86.00			
20140	信访事务	100.00		10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00.00		1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5.46	42.56	122.90			
20406	司法	165.46	42.56	122.90			
2040650	事业运行	42.56	42.5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2.90		122.90			

205	教育支出	2,232.14	154.21	2,077.93			
20502	普通教育	2,232.14	154.21	2,077.93			
2050201	学前教育	2,232.14	154.21	2,077.9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15		48.15			
20701	文化和旅游	48.15		48.1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8.15		4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58		2,266.5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		1.08			
2080150	事业运行	1.08		1.0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39.00		33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39.00		339.00			
20808	抚恤	204.00		20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1.00		81.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23.00		123.00			
20810	社会福利	240.50		240.50			
2081001	儿童福利	58.00		58.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82.50		182.5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88.00		888.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88.00		888.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54.00		254.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0.00		5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4.00		204.00			
20820	临时救助	93.00		93.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3.00		93.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47.00		247.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7.00		24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		32.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2.00		32.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2.00		32.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4.00		74.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4.00		74.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4.00		7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23.78	16.16	2,407.6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76.78	16.16	1,060.62		
2120104	城管执法	716.00		716.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0.78	16.16	344.6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47.00		1,347.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47.00		1,347.00		
213	农林水支出	854.38	192.90	661.48		
21301	农业农村	661.38	192.90	468.48		
2130104	事业运行	193.80	192.90	0.9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67.58		467.58		
21303	水利	193.00		193.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93.00		19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00	16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00	168.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8.00	168.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76	103.36	19.4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2.76	103.36	19.40		
2240106	安全监管	122.76	103.36	19.4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340.77	一、本年支出	9,340.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340.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3.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5.4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2,232.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1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5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74.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423.78
		（十三）农林水支出	854.3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68.0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76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340.77	支出总计	9,340.77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340.77	964.81	789.70	175.11	8,375.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3.52	287.62	276.60	11.02	665.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6.35	233.08	224.34	8.74	283.2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0				7.20
2010350	事业运行	235.15	233.08	224.34	8.74	2.0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4.00				274.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36.59	39.96	38.44	1.52	196.63
2010450	事业运行	40.59	39.96	38.44	1.52	0.6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6.00				196.00
20106	财政事务	100.58	14.58	13.82	0.76	86.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4.58	14.58	13.82	0.7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6.00				86.00
20140	信访事务	100.00				10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00.00				1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5.46	42.56	41.04	1.52	122.90
20406	司法	165.46	42.56	41.04	1.52	122.90
2040650	事业运行	42.56	42.56	41.04	1.5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2.90				122.90
205	教育支出	2,232.14	154.21		154.21	2,077.93
20502	普通教育	2,232.14	154.21		154.21	2,077.93
2050201	学前教育	2,232.14	154.21		154.21	2,077.9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15				48.15
20701	文化和旅游	48.15				48.1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8.15				4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58				2,266.5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				1.08
2080150	事业运行	1.08				1.0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39.00				33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39.00				339.00
20808	抚恤	204.00				20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1.00				81.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23.00				123.00
20810	社会福利	240.50				240.50
2081001	儿童福利	58.00				58.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82.50				182.5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88.00				888.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88.00				888.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54.00				254.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0.00				5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4.00				204.00

20820	临时救助	93.00				93.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3.00				93.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47.00				247.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7.00				24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				32.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2.00				32.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2.00				32.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4.00				74.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4.00				74.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4.00				7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23.78	16.16	15.02	1.14	2,407.6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76.78	16.16	15.02	1.14	1,060.62
2120104	城管执法	716.00				716.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0.78	16.16	15.02	1.14	344.6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47.00				1,347.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47.00				1,347.00
213	农林水支出	854.38	192.90	188.72	4.18	661.48
21301	农业农村	661.38	192.90	188.72	4.18	468.48
2130104	事业运行	193.80	192.90	188.72	4.18	0.9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67.58				467.58
21303	水利	193.00				193.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93.00				19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00	168.00	16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00	168.00	168.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8.00	168.00	168.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76	103.36	100.32	3.04	19.4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2.76	103.36	100.32	3.04	19.40
2240106	安全监管	122.76	103.36	100.32	3.04	19.4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64.81	789.70	175.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1.70	621.70	
30101	基本工资	621.70	62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11		175.11
30201	办公费	175.11		175.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00	168.00	
30302	退休费	168.00	168.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340.77	964.81	789.70	175.11	8,375.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3.52	287.62	276.60	11.02	665.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6.35	233.08	224.34	8.74	283.2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0				7.20
2010350	事业运行	235.15	233.08	224.34	8.74	2.0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4.00				274.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36.59	39.96	38.44	1.52	196.63
2010450	事业运行	40.59	39.96	38.44	1.52	0.6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6.00				196.00
20106	财政事务	100.58	14.58	13.82	0.76	86.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4.58	14.58	13.82	0.7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6.00				86.00
20140	信访事务	100.00				10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00.00				1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5.46	42.56	41.04	1.52	122.90
20406	司法	165.46	42.56	41.04	1.52	122.90
2040650	事业运行	42.56	42.56	41.04	1.5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2.90				122.90
205	教育支出	2,232.14	154.21		154.21	2,077.93

20502	普通教育	2,232.14	154.21		154.21	2,077.93
2050201	学前教育	2,232.14	154.21		154.21	2,077.9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15				48.15
20701	文化和旅游	48.15				48.1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8.15				4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58				2,266.5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				1.08
2080150	事业运行	1.08				1.0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39.00				33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39.00				339.00
20808	抚恤	204.00				20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1.00				81.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23.00				123.00
20810	社会福利	240.50				240.50
2081001	儿童福利	58.00				58.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82.50				182.5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88.00				888.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88.00				888.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54.00				254.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0.00				5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4.00				204.00
20820	临时救助	93.00				93.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3.00				93.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47.00				247.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7.00				24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				32.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2.00				32.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2.00				32.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4.00				74.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4.00				74.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4.00				7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23.78	16.16	15.02	1.14	2,407.6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76.78	16.16	15.02	1.14	1,060.62
2120104	城管执法	716.00				716.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0.78	16.16	15.02	1.14	344.6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47.00				1,347.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47.00				1,347.00
213	农林水支出	854.38	192.90	188.72	4.18	661.48
21301	农业农村	661.38	192.90	188.72	4.18	468.48
2130104	事业运行	193.80	192.90	188.72	4.18	0.9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67.58				467.58
21303	水利	193.00				193.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93.00				19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00	168.00	16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00	168.00	168.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8.00	168.00	168.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76	103.36	100.32	3.04	19.4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2.76	103.36	100.32	3.04	19.40
2240106	安全监管	122.76	103.36	100.32	3.04	19.4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64.81	789.70	175.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1.70	621.70	
30101	基本工资	621.70	62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11		175.11
30201	办公费	175.11		175.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00	168.00	
30302	退休费	168.00	168.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0	0.00	0.00	0.00	0.00	14.40	0.00	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9,34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046.82 万元，增长 76.44%。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9,340.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9,340.77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4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46.82 万元，增长 76.44%。主要原因是支出需求增多，上级拨款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9,340.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9,340.77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953.5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社会化用工经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680.48 万元，增长 249.22%。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65.46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安全基本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56 万元，增长 190.79%。主要原因是维稳经费增多。

(3) 教育支出（类）支出 2,232.14 万元，主要用于幼儿园保教保育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1.11 万元，减少 0.5%。主要原因是幼儿园学生人数减少，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48.15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体育活动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8.4 万元，增长 393.85%。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266.58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优抚对象，困境儿童，临救，老年福利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97.58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相关救助人员比上年增多。

(6)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2 万元，主要用于计生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6 万元，减少 15.79%。主要原因是今年减少疫情防控支出。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74 万元，主要用于环保方面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7.5 万元，增长 59.14%。主要原因是增加秸秆禁烧工作经费和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管理费用。

(8)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2,423.78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长效管理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405.64 万元，增长 13,261.52%。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用于城乡社区支出增多。

(9)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854.38 万元，主要用于农经，水利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34.67 万元，增长 167.24%。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用于农林水支出增多。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6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用于住房保障支出增多。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122.76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类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1 万元，增长 2.59%。主要原因是相关经费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9,340.7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9,340.7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340.77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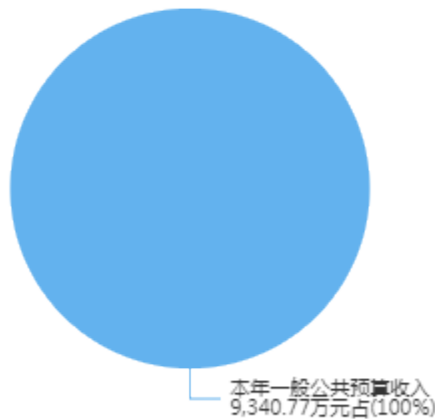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9,340.7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64.81 万元，占 10.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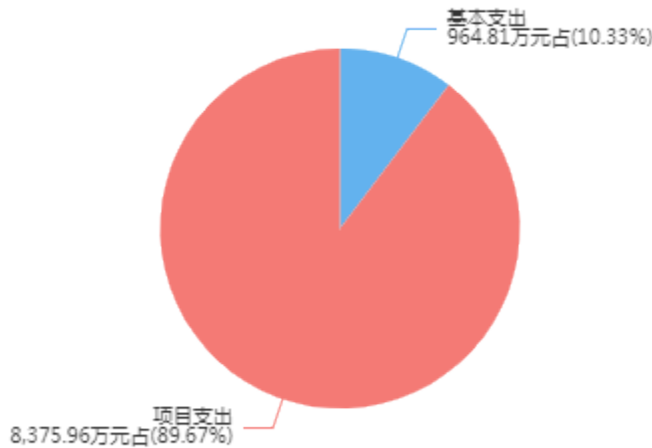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8,375.96 万元，占 89.6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34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046.82 万元，增长 76.44%。主要原因是支出需求增多，上级拨款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9,340.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46.82 万元，增长 76.44%。主要原因是支出需求增多。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 万元，减少 50%。主要原因是相关经费功能科目调整。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235.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17 万元，增长 16.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党政办有新进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 2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4.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40.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31 万元，减少 27.39%。主要原因是经发局有一人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5.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 1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6. 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14.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82 万元，增长 1,818.42%。主要原因是财政局本年度有新进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7. 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支出 86 万元，与

上年相比增加 8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8. 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 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1. 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42.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34 万元，减少 25.2%。主要原因是政法综治局本年度有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减少。

2. 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支出 12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2.9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三）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 2,232.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11 万元，减少 0.5%。主要原因是幼儿园学生人数减少，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 48.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4 万元，增长 393.85%。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1.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

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相关经费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2. 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3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9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3.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 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 万元,减少 42.14%。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包含上级指标文件,本年不包含。

4. 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1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包含上级指标文件,本年不包含。

5. 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支出 1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相关经费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6. 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包含上级指标文件,本年不包含。

7. 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 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 万元,增长 5.4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对象和提标。

8. 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支出 18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9.5 万元,减少 48.15%。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包含上级指标文件,本年不包含。

9. 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支出 888 万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 万元，增长 1.7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对象和提标。

10. 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 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 万元，增长 6.3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对象和提标。

11. 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 2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9 万元，减少 30.38%。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包含上级指标文件，本年不包含。

12. 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 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 万元，减少 2.11%。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包含上级指标文件，本年不包含。

13.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 2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3 万元，增长 71.53%。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本年度不安排此预算。

2. 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支出 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 万元，增长 220%。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七）节能环保支出（类）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支

出 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5 万元，增长 59.14%。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八）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 7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1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360.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2.64 万元，增长 1,888.86%。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3.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 1,3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47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九）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19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 万元，增长 23.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相关经费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2.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 467.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5.67 万元，增长 2,034.09%。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3. 水利（款）农村水利（项）支出 1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 万元，增长 36.8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相关经费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支出 122.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 万元，增长 2.5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相关经费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64.8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75.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34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46.82 万元，增长 76.44%。主要原因是支出需求增多。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64.8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75.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

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4.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4.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4.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9,340.77 万元；本部门共 4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375.9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

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

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十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反映 1954 年 11 月 1 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 60 周岁以上（含 60 周

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三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

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反映国家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牧区水利建设、小型水源建设、农村河塘整治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

监管(项): 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